(以下附錄節錄自中華人民共和國海關總署的網站，全文可參閱
http://www.customs.gov.cn/customs/2026-04/16/article_2026041610330222871.html)

附錄

海关总署公告 2026 年第 40 号（关于调整出口货物报关单申报项目的公告）

为进一步规范出口货物发货人申报行为，海关总署决定对出口货物报关单有关项目调整如下：

增加“禁限管制识别码”和“禁限管制申报要素”申报项目，上述申报项目为有条件必填项，具体填制说明可在“中国国际贸易单一窗口”（网址：https://www.singlewindow.cn）查阅。

特此公告。

海关总署
2026 年 4 月 15 日